

2024年度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落实国家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全市有关战略、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市市场主体信用监督管理。组织对企业公示信息情况的监督检查。分析并依法发布全市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组织指导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管理和风险分类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全市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区县有关工作。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全市消费环境建设，指导济南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四）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负责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市级承担的执法职责。指导区县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和执法队伍建设等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五）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相关工作。组织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国家、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垄断行为进行调查。

（六）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国

家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较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组织实施产品防伪工作。承担市质量强市及品牌战略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七）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检验工作。

（八）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依法实施和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市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定全市食品药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食品药品安全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市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落实国家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指导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交流工作，承担风险预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按权限监督管理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工作。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化妆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

规范；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药物滥用、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质量抽查检验工作；贯彻执行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监督实施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推动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山东省地方标准，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评估工作。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组织制定和发布济南市地方标准。统一管理团体标准化工作和企业标准化工作。组织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山东省地方标准。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认证认可工作。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监督管理全市获得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全市知识产权工作。拟订促进知识产权发展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的招商服务工作。（十八）依法履行本部门业务领域内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职责。

（十九）负责本部门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配合党委组织部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机构推进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协同推进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社会组

织党建工作。

（二十）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全面加强质量管理和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和方法，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质量共治和品牌建设。强化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以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深化标准化改革，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以标准化支撑推动质量强市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全市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配合做好反垄断相关执法工作，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相关工作，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全市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5. 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整合市场监管执法职能和执法队伍，减少执法层级，推动执法力量下沉。完善执法程序，严格执法责任，规范执法行为，加强执法监督，强化激励约束。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理顺职责关系，创新监管执法方式，提高基层执法队伍履职尽责能力。加强市场监管执法队伍建设，提高职业化水平。

6. 提高服务水平。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深化“一次办好”和市委、市政府“一次办成”改革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通过12345 市民服务热线集中受理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大全市知识产权信息开放和利用力度，对政府掌握的知识产权信息资源，除涉及国家经济技术安全的以外，逐步免费向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和社会公众开放。推进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实现知识产权服务便利集约高效。

（二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市应急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对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核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组织危险化学品的环境危害性鉴定和环境风险程度评估；按照规定对新化学物质生产、加工使用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

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市公安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核发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并负责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的许可，依据有关部门的许可证件，核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企业营业执照；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资格认定。市交通运输局负责道路、水路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对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市市场监管局负责依法对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固定式大型储罐）生产企业的工业产品质量实施监督，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危险化学品毒性鉴定的管理，负责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事故受伤人员的医疗卫生救援工作。

2. 关于电动汽车以及充电设施管理。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的相关工作，根据电动汽车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并负责将其与全市能源规划相衔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电动汽车产业发展的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电动汽车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拟订我市相关规划、政策，指导我市电动汽车产业发展。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组织实施电动汽车及充电设施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 关于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本部门行政权力事项的动态调整；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行使经市政府批准集中的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相关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两部门建立健全衔接配合机制，依法履行职责分工，强化在联络会商、信息互通、业务协同等方面的相互配合。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2、济南市消费者协会秘书处
- 3、济南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 4、济南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 5、济南市标准和质量服务中心
- 6、济南市产品质量检验院
- 7、济南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 8、国家网络软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济南）
- 9、济南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 10、济南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67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7,279.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7,981.5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739.8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9.4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297.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34.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665.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751.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83.61	结余分配	59	260.7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6.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4.03
	30			61	
总计	31	45,356.12	总计	62	45,356.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4,665.81	36,674.85	0.00	0.00	7,981.55	0.00	9.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94.30	29,692.50	0.00	0.00	7,492.38	0.00	9.4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13.26	1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13.26	1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7,081.04	29,579.25	0.00	0.00	7,492.38	0.00	9.42
2013801	行政运行	9,855.16	9,85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7.11	25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799.76	79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9,866.74	12,802.98	0.00	0.00	7,061.44	0.00	2.3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02.27	5,864.23	0.00	0.00	430.94	0.00	7.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73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73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73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7.56	4,962.31	0.00	0.00	335.2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7.56	4,962.31	0.00	0.00	335.25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5.20	1,75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28	46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1.98	1,903.86	0.00	0.00	198.13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1.10	833.98	0.00	0.00	137.1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4.16	1,280.24	0.00	0.00	153.9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4.16	1,280.24	0.00	0.00	153.92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31	74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2.85	538.92	0.00	0.00	153.9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4,751.32	28,793.22	8,237.32	0.00	7,720.78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9.81	22,557.91	7,490.30	0.00	7,231.61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13.26	0.00	113.26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13.26	0.00	113.26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7,166.55	22,557.91	7,377.04	0.00	7,231.61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9,855.16	9,855.16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7.11	0.00	257.11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799.76	0.00	799.76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9,715.87	12,702.74	212.46	0.00	6,800.67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38.65	0.00	6,107.71	0.00	430.94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0.00	739.8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0.00	739.8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0.00	739.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7.56	4,955.08	7.23	0.00	335.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7.56	4,955.08	7.23	0.00	335.2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5.20	1,755.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28	462.05	7.23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1.98	1,903.86	0.00	0.00	198.1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1.10	833.98	0.00	0.00	137.1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4.16	1,280.24	0.00	0.00	153.9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4.16	1,280.24	0.00	0.00	153.9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31	741.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2.85	538.92	0.00	0.00	153.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67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692.50	29,692.5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39.80	739.8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62.31	4,962.3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80.24	1,280.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674.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674.85	36,674.8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39.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9.68	239.6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39.6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914.53	总计	64	36,914.53	36,914.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674.85	28,683.32	7,991.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92.50	22,448.00	7,244.5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13.26	0.00	113.26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13.26	0.00	113.2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9,579.25	22,448.00	7,131.24
2013801	行政运行	9,855.16	9,855.16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57.11	0.00	257.11
2013810	质量基础	799.76	0.00	799.76
2013850	事业运行	12,802.98	12,592.84	210.1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864.23	0.00	5,864.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0.00	739.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0.00	739.8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39.80	0.00	739.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2.31	4,955.08	7.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62.31	4,955.08	7.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5.20	1,755.2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9.28	462.05	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3.86	1,903.8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3.98	833.9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0.24	1,280.24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0.24	1,280.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31	741.3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8.92	538.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8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1.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91.24	30201	办公费	177.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756.46	30202	印刷费	20.9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13.9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5.34	310	资本性支出	0.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69.53	30206	电费	113.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1.64	30207	邮电费	35.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9.00	30208	取暖费	115.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37	30211	差旅费	176.6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6.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3.57	30213	维修（护）费	388.3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30.7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7.34	30215	会议费	8.4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83.17	30216	培训费	48.4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500.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6.4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80.0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63.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7.2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59.90	30229	福利费	158.7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6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2.9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42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4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031.46	公用经费合计					4,651.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6.53	16.00	74.08	0.00	74.08	6.45	96.53	16.00	74.08	0.00	74.08	6.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5,356.12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71.2万元，下降3.14%。主要是财政政策性的压缩，专项业务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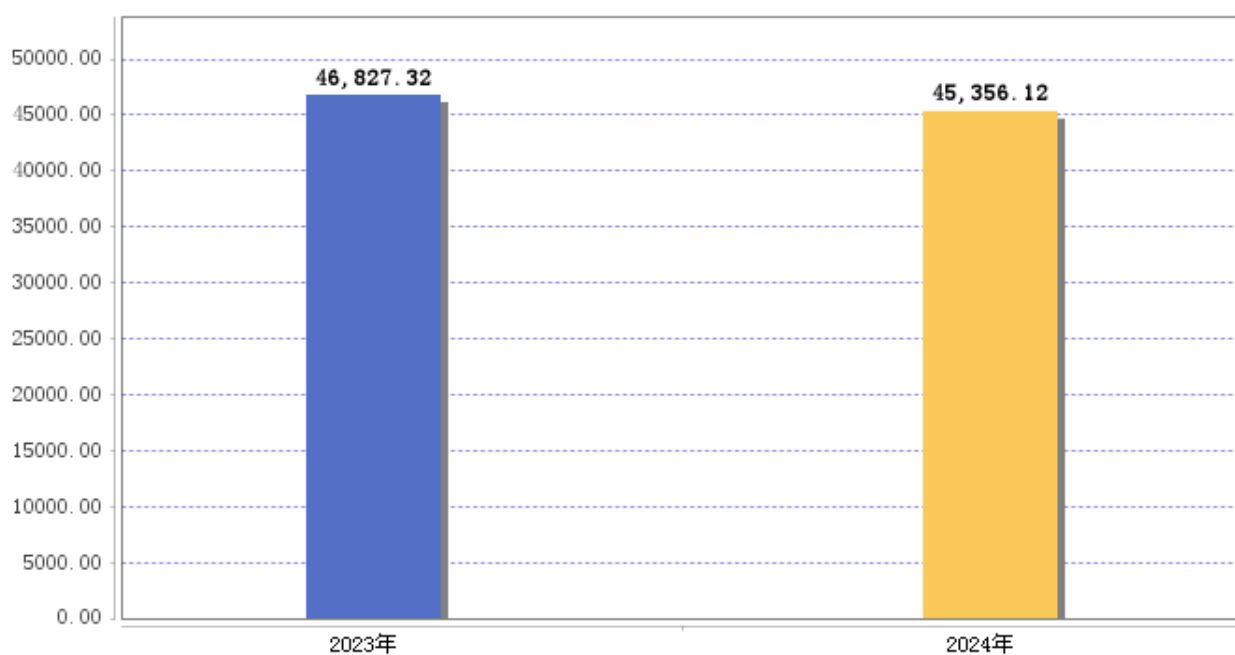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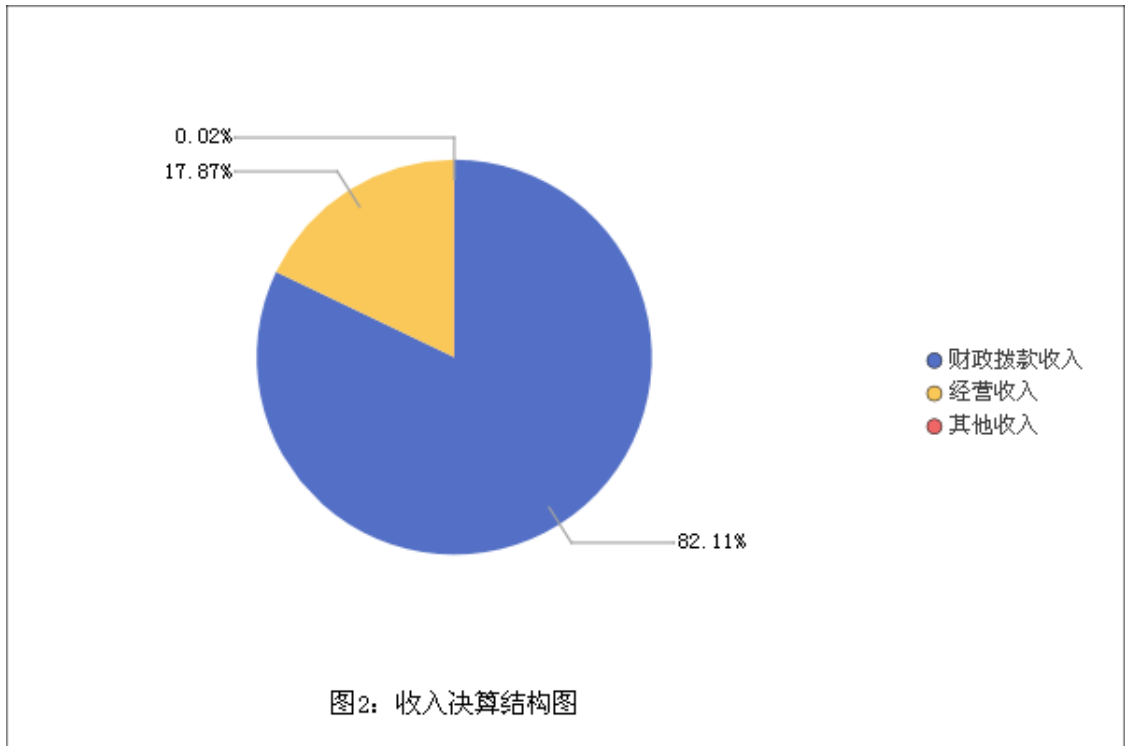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44,665.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674.85万元，占82.11%；经营收入7,981.55万元，占17.87%；其他收入9.42万元，占0.02%。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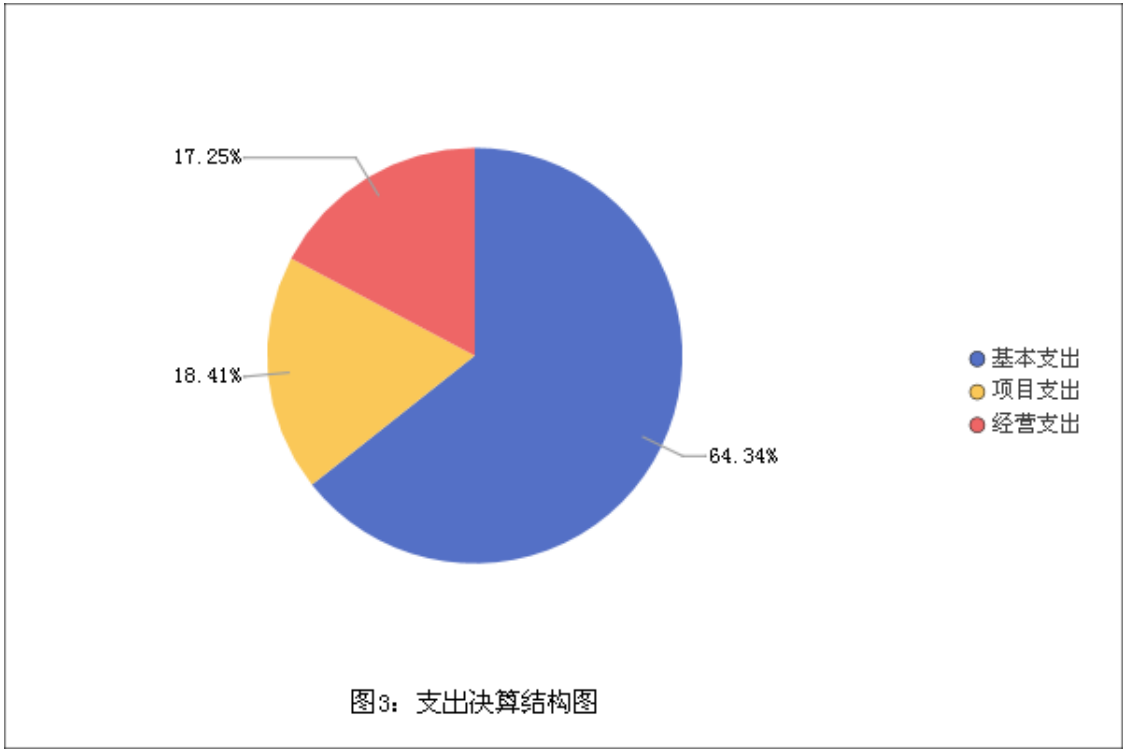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36,674.8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506.82万元，下降6.4%。主要是财政政策性的压缩，专项业务费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7,981.5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351.16万元，增长20.38%。主要是是经营性检验收入的增大。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9.4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8.34万元，下降86.1%。主要是主要是省级及其他单位奖励资金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44,751.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793.22万元，占

64.34%；项目支出8,237.32万元，占18.41%；经营支出7,720.78万元，占17.25%。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8,793.2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056.42万元，下降3.54%。主要是财政政策性压缩，行政运行费用减少。

2、项目支出8,237.3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678.46万元，下降16.93%。主要是主要是财政政策性的压缩，本第32页，共70页年度安排的项目经费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7,720.7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495.74万元，增长24.03%。主要是经营性检验抽查任务增大，相对应的抽样检验费用增大。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6,914.53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506.83万元，下降6.36%。主要是财政政策性的压缩，专项业务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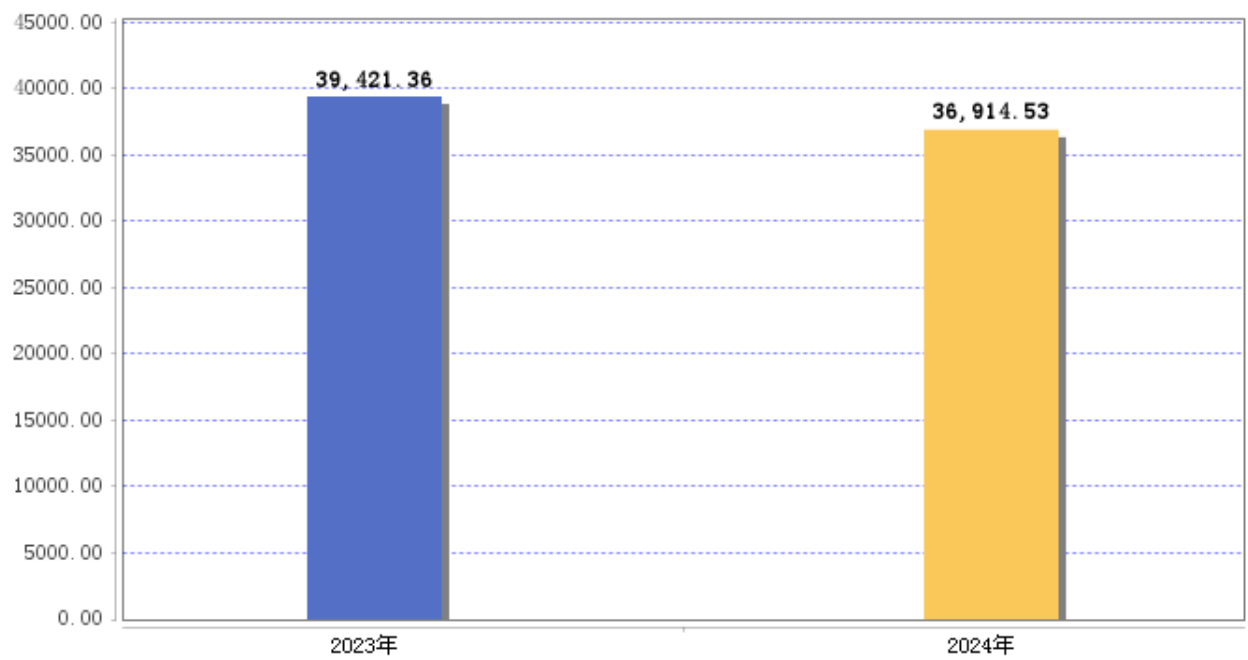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674.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1.95%。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06.82万元，下降6.4%。主要是财政政策性的压缩，专项业务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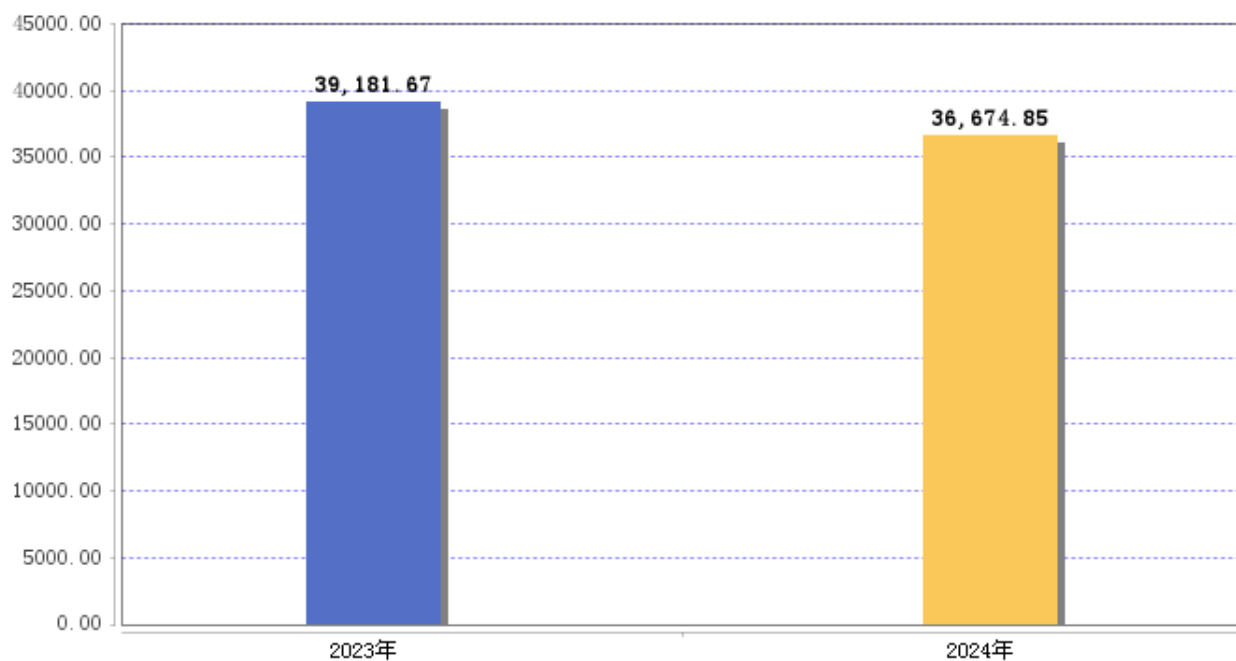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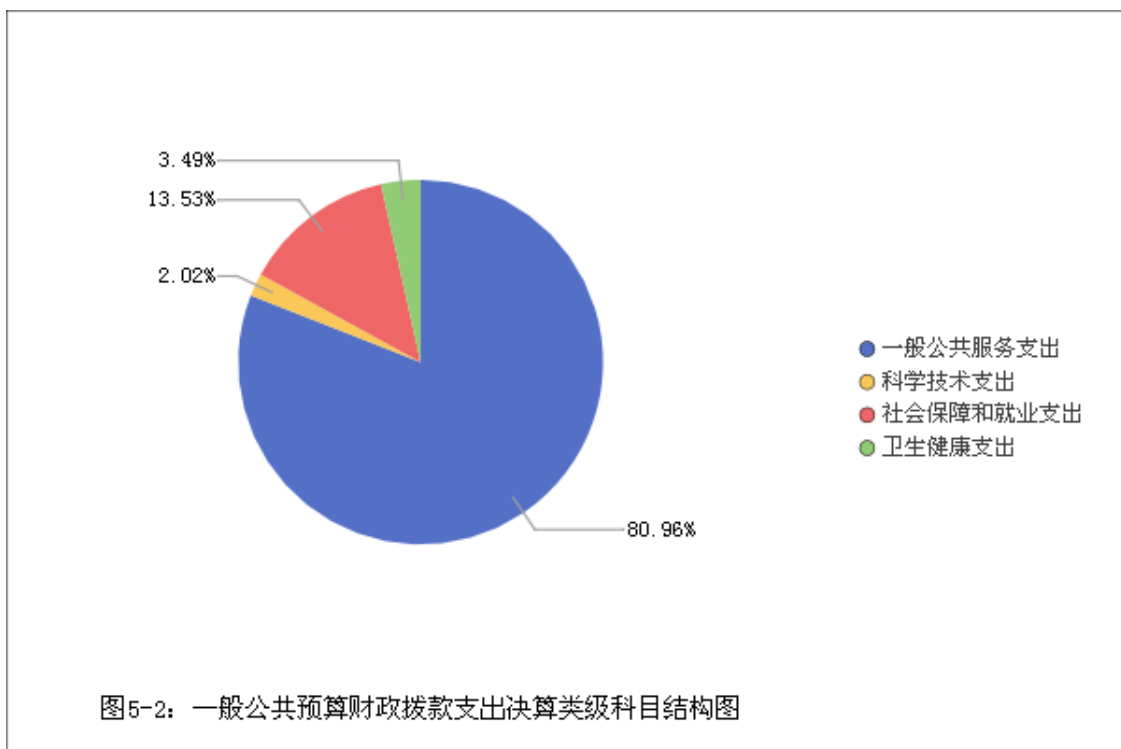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674.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9,692.5万元，占80.96%；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739.8万元，占2.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962.31万元，占13.5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280.24万元，占3.4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2,585.2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6,674.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6.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的项目资金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3.2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利导航工程支撑服务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9,909.4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855.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数为29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7.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思

想，大力压减非刚性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数为8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9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2,677.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802.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7,295.4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86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的项目资金减少。

7、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39.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利导航工程支撑服务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863.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3.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发放离退休人员2023年精神文明奖。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381.7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发放离退休省级精神文明奖。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186.5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0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64.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33.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87.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41.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退休，减少了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886.7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退休，减少了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8,683.3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4,031.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4,651.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

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96.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6.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其他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74.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4.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4.0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

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7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6.4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6.4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家局及各省市场监管局来我局开展调研、学习等支出，共计接待49批次、491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7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2.78万元，下降4.99%，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思想，压减支出，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51.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63.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88.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677.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04.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1.7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2.7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8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6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37辆、特种专

业技术用车16辆、离退休干部用车7辆、其他用车115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8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24个,涉及预算资金22589.07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48.12万元。

组织对“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市液化石油气废旧气瓶置换及充装单位数字化提升工程”“市场监管执法专项”“专利维权援助工作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616.97万元。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24个项目中,2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各项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指标值,较好地完成了预定的目标任务,起到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但也存在预算测算精准度不够,预算没有全部执行完毕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食品安全创建系列工程资金”“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市场监管及执法经费”“标准化业务经费”“市场监管执法专项II”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食品安全创建系列工程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165万元，执行数为1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1136家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公开评价，进行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公开评价及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高我市食品安全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食品安全水平的提升永无止境，我市食品安全的评价调查提升仍需认真研究，把控食品安全风险。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日常监管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提高我市食品安全水平。

2.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6分。全年预算数为1053.69万元，执行数为1049.69万元，完成预算的99.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举办知识产权创新大赛1次（评选大赛一、二、三等奖、优胜奖12个），完成主导产业专利导航5项，完成专利导航工程支撑服务项目6项，完成各类项目第三方评审、审核、验收8个、省级标准化试点建设8个、全市高端品牌培育家数50家，知识产权发展环境良好发展，促进了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转化，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得到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测算精准度不够，预算没有全部执行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测算的精准度，提高预算的执行率。

3. 市场监督及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5个市场监管系统测评，保证系统安全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验收支付12月份完成，影响了预算执行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早启动、加快进度、加快资金支付。

4. 市场监管执法专项 I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08分。全年预算数为277.41万元，执行数为224.03万元，

完成预算的80.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和省局年度执法稽查工作要点承担我市辖区具体行政执法、业务指导、重大案件查处、跨区域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维护我市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优化我市营商环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全年案件办理数量在42件，省级以上典型案例达5件；举报投诉反馈率100%；举报投诉满意度及培训人员满意度达到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编制得精准度，提高强预算执行率。

5. 药品食品化妆品抽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34分。全年预算数为1419.87万元，执行数为1184.64万元，完成预算的83.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及时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年度药品食品化妆品检验任务和不良反应监测任务，根据抽验计划按时完成各项检品的检验和数据分析工作。共检验药品851批次、检验食品1005批次、检验化妆品120批次，出具检验报告1976份，上报不良反应报告34350份，报告合格率、检验任务完成及时率和出具报告及时率均达到100%，有效控制了检验成本。检测报告利用率100%，食药化检测技术能力显著提升，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客户满意度98%，为政府进行食品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管决策和药械监测提供了技术支撑。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等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绩效完成情况较好，各项绩效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指标值，较好地完成了预定的目标任务，起到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但也存在资金

拨付及时性出现偏差、资金拨付预算执行率低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区县财政资金拨付工作的督导方面，加强督导力度，督促区县资金拨付、提高预算执行率。

1.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8.12万元，执行数为23.6437万元，完成预算的49.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监管经营企业4095家、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监管使用单位4797家。医疗器械等监管水平、总体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拨付及时性出现偏差、资金拨付预算执行率低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区县财政资金拨付工作的督导方面，加强督导力度，督促区县资金拨付、提高预算执行率。

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市液化石油气废旧气瓶置换及充装单位数字化提升工程”“市场监管执法专项”“专利维权援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分别为“90.38”分、“92.1”分、“92.67”分、“90.95”分，等级均为“优”。

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主要用于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

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主要用于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知识产权资金。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食品安全创建工程系列工程转移支付资金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9	优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转移支付资金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1.71	优
2	市场监督及执法经费转移支付资金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8.54	优
3	济南市液化石油气废旧气瓶置换及充装单位数字化提升工程项目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2.46	优
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市场监督及执法经费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9	优
2	食品安全创建系列工程资金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9	优
3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9.96	优
4	市场监督及执法经费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9.55	优
5	运转支出	济南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91.75	优
6	运转支出（上年非税结转）	济南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95.99	优
7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管理经费	济南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79.95	中
8	标准化业务经费（数据维护）	济南市标准和质量服务中心	90.42	优
9	市场监督及执法经费	济南市消费者协会秘书处	90	优
10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管理经费	济南市产品质量检验院	79.96	中

11	专利维权援助工作经费	济南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99.87	优
12	运行经费	济南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98.37	优
13	知识产权保护海外布点及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	济南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99.99	优
14	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和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济南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98.38	优
15	在职人员抚恤金和丧葬费	济南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99.99	优
16	省级药品不良反应专业评价项	济南市食品药品检验中心	99.47	优
17	食品药品化妆品检验及不良反应工作经费	济南市食品药品检验中心	98.34	优
18	市场监管执法专项Ⅰ	济南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8.08	优
19	市场监管执法专项Ⅱ	济南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9.19	优
20	计量业务专项经费	济南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98.7	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及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场监管系统5个项目的测评工作，保障市场监管系统安全运行。			完成5个市场监管系统测评，总成本40万元。每个8万元，保证系统安全运行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0万元	40万元	5	5	
			三级等保测评成本	≤8万元/个	8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级等保测评系统个数	5	5	15	15	
		质量指标	通过三级等保测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通过及时率	100%	100%	12	11	项目验收支付12月份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场监管系统服务良好率	90%	90%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市场监管系统安全运行率	≥95%	≥95%	14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安全满意度	≥85%	≥85%	9	9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创建系列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5	16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5	16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食品安全创建工作，提高我市食品安全水平，保障人民“舌尖上的安全”。			主要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高我市食品安全水平，保障人民“舌尖上的安全”。项目总成本165万元，进行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公开评价及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完成1136家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公开评价，进行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1次。项目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宣传周参与人员满意度90%，提升了我市食品安全水平。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65万元	165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次数	1次	1次	10	10	
			餐饮环节食品安全公开评价	≥1000家	1136家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市食品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30	29	食品安全水平的提升永无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4.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53.69	1049.69	10	99.62%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53.69	1049.6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提高知识产权质量和效益，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转化，实施一批知识产权运用类项目，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该项目主要进行了举办知识产权创新大赛，进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市级品牌建设、知识产权核准类等方面的资金扶持。项目总成本1049.69万元，举办知识产权创新大赛1次（评选大赛一二三等奖、优胜奖12个），完成主导产业专利导航5项，完成专利导航工程支撑服务项目6项，完成各类项目第三方评审、审核、验收8个、省级标准化试点建设8个、全市高端品牌培育家数50家，项目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得到提升，知识产权发展环境良好发展，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90%。促进了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转化，实施了一批知识产权运用类项目，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53.69万元	1049.6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知识产权创新大赛	1次	1次	10	10	
			专利导航项目	5项	5项	10	10	
			专利导航工程支撑服务项目	6项	6项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综合实力	提升	提升	25	2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知识产权发展环境	良好	良好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测评	≥90%	90%	10	10	
总分			99.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执法专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7.41	277.41	224.03	10	80.76%	8.0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7.41	277.41	224.0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打造高效优质的营商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和省局年度执法稽查工作要点承担我市辖区具体行政执法、业务指导、重大案件查处、跨区域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维护我市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优化我市营商环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为打造高效优质的营商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和省局年度执法稽查工作要点承担我市辖区具体行政执法、业务指导、重大案件查处、跨区域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维护我市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优化我市营商环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全年案件办理数量在42件，省级以上典型案例达5件；举报投诉反馈率100%；举报投诉满意度及培训人员满意度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77.41万元	224.03万元	2	2	
			执法办案支出	≤26万元	18.94万元	1	1	
			执法工作保障支出	≤205.41万元	169.09万元	1	1	
			执法人员能力提升支出	≤16万元	7.54万元	1	1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业务宣传费	≤30万元	28.46万元	1	1	
			执法办案支出标准	≤26万元/项	18.94万元/项	1	1	
			执法工作保障支出标准	≤205.41万元/项	169.09万元/项	1	1	
			执法人员能力提升支出标准	≤16万元/项	7.54万元/项	1	1	
			执法业务宣传费标准	≤30万元/项	28.46万元/项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办理数量	≥40件	42件	5	5	
			办公楼面积	≥12000m²	12000m²	3	3	
			拥有执法证件的执法人员	≥95人	98	4	4	
			执法业务宣传次数	≥6次	6次	3	3	
		质量指标	典型案例数量	≥4件	5件	5	5	
			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4	4	
			培训出勤率	≥90%	100%	3	3	
			执法宣传服务验收通过率	≥90%	100%	3	3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反馈及时率	≥90%	100%	4	4	
			物业服务及时率	≥90%	95%	3	3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执法宣传及时率	≥85%	95%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	秩序良好	秩序良好	8	8	
			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维护权益	维护权益	7	7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8	8	
			跨部门协作机制完备性	完备	完备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举报满意度	≥90%	100%	5	5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98.0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药品不良反应专业评价项目						
主管部门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41	10.81	10	94.74%	9.4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11.41	10.8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强对药品(含医疗器械)上市后安全的系统分析评价和风险信号挖掘,科学准确评价风险因素,有效服务于上市后监管。			2024年,通过中心承担的药品（含医疗器械）专业评价平台及课题研究项目全部顺利完成并获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验收结题。定期组织专家开展全省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报告质量完成5个全省药品不良反应报告质量评估分析报告和2个全省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质量评估分析报告,提交34个药品和39个医疗器械风险信号报告,完成《山东省医疗机构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技术指南》撰写工作,为全省药品安全监测工作贡献济南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研究成本	≤11.4145万元	10.81万元	5	5	
			总成本	≤11.4145万元	10.81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药品不良反应报告质量评估分析报告	4个	5个	10	10	超额完成
			全省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质量评估分析报告	2个	2个	10	10	
			药品风险信号	≥10个	34个	10	10	超额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风险信号	≥10个	39个	10	10	超额完成
			《山东省医疗机构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技术指南》研究结题报告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要求组织开展全省药品不良反应报告质量评估	100%	100%	5	5	
			按要求组织开展全省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质量评估	100%	100%	5	5	
			按要求开展药械上市后风险评价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年度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械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对项目研究结果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99.4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药品食品化妆品抽验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6.64	1419.87	1184.64	10	83.43%	8.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6.64	1158.63	923.39			
		上年结转资金	0	261.24	261.24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完成市局下达的年度药品检验、食品检验、化妆品检验任务，确保科学、准确、及时地出据检测数据，为政府进行食品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管决策提供可靠依据，为济南市食品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管工作提供更有力的技术支撑。通过对上市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信息的收集、调查和评价，掌握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现状，及时发现风险信息、评估风险趋势，为药械监采取监管措施提供技术支撑。			根据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初下达的年度检验任务，我中心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所承担的食品、药品、化妆品检验任务，并科学、准确、及时地出具了检验报告，其中完成了各类食品抽检任务共计1005批；药品检验851批，检出不合格检品7批；完成了化妆品检验120批，全部合格。为政府进行食品、药品、化妆品监管决策提供了可靠依据和有利的技术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1400万元	1184.6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食品批次	≥1000批	1005批	10	10	2024年根据市市场监管局下达任务完成检验批次，共下达食品检验任务1005批次，
			检验药品批次	≥700批	851批	10	10	2024年市市场监管局总共下达药品检验任务851批次，已全部完成
			检验化妆品批次	≥50批	120批	10	10	2024年市市场监管局总共下达化妆品检验任务120批次，已全部完成
			出具检验报告数量	≥1750份	1976份	5	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良反应报告数量	≥10000份	34350份	5	5	根据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下达任务完成报告量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检验任务完成及时率	≥97%	100%	5	5	
			出具报告及时率	≥97%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测报告利用率	≥99%	100%	5	5	
			提升食药化检测技术能力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送检单位满意度	≥97%	98%	5	5	
	总分		98.3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地方主管部门			济南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8.12	23.6437	49.1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资金范围和标准分配。			
			下达及时性	分解后由市财政及时下达拨付。			
			拨付合规性	分解后由市财政及时下达拨付、按制度支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按照预算和项目执行。			
			执行准确性	资金按照预算和绩效目标使用方向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下达资金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进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根据国家局工作部署,开展药品监管工作; 目标2. 开展监管队伍监管能力建设,提升监管队伍监管执法能力,提升药品安全监管水平; 目标3. 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 目标4. 提升“两品一械”监管能力。				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监管经营企业4095家、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监管使用单位4797家。全年共计收集上报药品不良反应报告20215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8630例、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3469例,均超额完成全省工作要点和全市工作要点预期指标值。组织参与系列科普宣传活动10次,发放科普宣传材料8000余份。召开监测技术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监管经营企业数		190家	4095家	
			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监管使用单位数		24家	4797家	
		质量指标	严重药品不良反应报告评价率		≥95%	100%	
			化妆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审核评价率		≥95%	100%	
			严重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上市许可持有人		≥95%	96.20%	
			药品监管专线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12月13日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49.13%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8.12万元	23.6437万元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监督检查成本		≤300元/家次	300元/家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		不断降低	不断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		≥80%	≥80%		
		公众对化妆品监管满意度		≥80%	≥80%		
		公众对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		≥80%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年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市场监管局)是济南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局级。市市场监管局贯彻党的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方针和政策，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工作要求和市委有关工作安排，推动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022年8月，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确定济南市等38个城市（城区）开展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示范城市的通知》（国知发运字〔2022〕33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济政字〔2022〕65号）等要求，为加快推动济南市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济南市编制了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2023年7月，济南市委、市政府出台了《关于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的实施方案（2023-2025年）》（济发〔2023〕4号），提出对有关质量和

品牌工作进行政策支持。为贯彻该文件精神，发挥济南市质量强市建设专项资金的激励、引导作用，结合济南市实际，济南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制定了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

2.项目主要内容

市市场监管局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主要涵盖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转移支付资金和直接支付资金。主要用于质量强市建设和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等。质量强市建设专项资金主要用于2023-2025年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包括争创质量品牌、打造区域品牌、标准化创新发展、计量基础支撑能力建设、检验检测认证提质增效等项目。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财政资金主要用于构建知识产权创造培育体系、知识产权运营生态体系、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体系和知识产权文化环境体系等方面和其它符合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的项目。

3.项目实施情况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提出资金预算，制定年度资金申报指南或项目申报通知，每年度组织对上年度符合支持条件的项目进行申报。济南市财政局、各区县财政局负责资金的预算安排及资金拨付。市市场监管局通过开展知识产权服务精准服务企业对接交流会、工作座谈会、入园惠企等活动，收集企业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建议意见；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资金精准投向符合质量强市战略的项目，推动济南在质量提升、品牌建设等方面的工作进展；切实降低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成本，推动了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的建设进程。

4.资金投入情况

2024年度市市场监管局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涵盖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转移支付资金和直接支付资金。全年预算数4219.84万元，预算执行1589.69万元，预算执行率37.67%。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支付情况详见表1。

表1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支付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资金转移支付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转移支付资金	3,166.15	1,427.66	540.00	17.06%
直接支付资金	1,053.69		1,049.69	99.62%
总计	4,219.84	1,427.66	1,589.69	37.67%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市市场监管局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聚焦多领域扶持，通过筛选技术领先、市场前景好且知识产权优势明显的创新项目，为产业振兴注入动力；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发明专利数量与项目数量提升，同时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及各区县发明专利授权数量；保障市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良好运营，开展合作交流及各类培训、宣传、研学活动；初步建成地理标志交易管理平台，举办产品推介会及相关宣传培训交流以提升品牌价值；发挥标准化作用，探索试点新经验、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支撑引领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完成年度国家、省级标准化试点建设，参与国际、国家标准制定计划及当年山东标准项目建设。通过多维度资金支持推动济南在产品、

工程、服务质量领域全面提升，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以资金引导企业将技术优势转化为标准、品牌、质量优势，强化市场竞争力，加速产业升级与经济高质量发展。

2.2024年年度目标

本年度市市场监管局绩效目标围绕成本管控与数量双维度展开：在经费管理方面，严格遵循预算约束机制，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转移支付严格控制总成本 ≤ 3166.15 万元，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市级预算项目资金总成本 ≤ 1053.69 万元，项目总支出严格限定于4219.84万元预算总额。在数量维度上通过举办知识产权创新大赛评选12个奖项激励创新转化，完成5个主导产业专利导航并设立6个服务点，做好8个项目第三方评审验收；推进标准化建设，完成8个省级试点、参与1个国际标准制定、主导6个国家标准制定及当年山东标准项目；培育50家高端品牌和1个山东省优质产品基地，引进2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奖励12家创新大赛优秀企业等数量目标，多举措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品牌建设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通过对市市场监管局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专项资金管理的具体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评价对象为2024年度市市场监管局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涵盖全年预算资金4219.84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特点，设立指标体系。指标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共性指标包含决策和过程，权重为40分，个性指标包含产出和效益，权重为60分。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使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4.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总分为100分，分为4个等级：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得分在80（含）-90分为良；得分在60（含）-80分为中；得分在0-60分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项目组于2025年8月上旬与被评价部门对接，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初步了解情况后，同时开展现场调研工作；完成现场评价工作并开始梳理评价体系着手赋分；组织专家论证和内部研讨会，形成问题初稿。8月中旬，项目组根据前期形成的资料，编制绩效评价报告。8月下旬，项目组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三级复核。

2.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为了较好地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我们共派出4人参与该项目，人员名单及职责分工情况见表2。

表2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表

序号	姓名	专业	技术职称/职务	职责分工
1	郭法远	会计学	注册会计师	质量控制
2	于静	会计学	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	项目总负责
3	韩振飞	工程管理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4	辛颖	会计学	中级会计师	项目组成员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结合项目特点和绩效评价指标，主要选用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0.38分（详见表3），评价结果为“优”。

表3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00	18.50	92.50%
过程	20.00	15.88	79.40%
产出	40.00	38.00	95.00%
效益	20.00	18.00	90.00%
合计	100.00	90.38	90.38%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指标权重共20分，得分18.5分，得分率92.5%。

（1）项目立项。该项指标分值6分，得分6分，得分率100%。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设立依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示范城市的通知》（国知发运字〔2022〕33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济政字〔2022〕65号）等文件要求设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既契合国家法律法规与行业政策导向，又与市市场监管局职能定位契合，确保专项资金设立的合法性、必要性与可行性。

（2）绩效目标。该项指标分值6分，得分4.5分，得分率75%。

项目资金使用科室严格遵循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贴合核心业务需求，各项绩效指标设置较合理。但存在个别定性指标未量化的情况，如“有效发明专利数量年度增幅”

“企业营收能力”等，没有明确说明“增长”的具体标准和程度，未对指标进行量化。“增长”是比较模糊的概念，不同的主体可能对其有不同的理解和判断标准。在实际的绩效评估中，很难确切地衡量是否真正实现了这些效益目标，以及实现的程度如何，容易导致评估结果存在主观偏差。

（3）资金投入。该项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得分率100%。

市市场监管局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均具备合理性。在预算编制方面，经过科学论证，市市场监管局资金使用科室依据年度目标、相关奖补文件和支持项目数量等充分依据编制预算，经局内论证后上报市财政局审批，编制过程规范有序；预算内容与品牌建设、知识产权创新大赛、专利导航、质押融资等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在资金分配方面，分配依据充分，紧扣年度绩效目标和核心工作重点，覆盖知识产权创新、品牌培育、标准化建设等关键领域；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与项目单位实际需求和地方产业发展特点相适应，既保障了重点任务推进，又体现了资源的精准投放。

2.过程。指标权重共20分，得分15.88分，得分率79.4%。

（1）资金管理。该项指标分值10分，得分6.88分，得分率68.8%。

依据济南市财政局2024年7月1日下发的《关于下达2022年市级品牌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工指〔2024〕

36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的预算资金指标文及财务资料，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项目资金全年预算数4219.84万元，预算执行数1589.69万元，预算执行率37.67%。

在资金申请拨付环节，通过财政资金一体化管理系统，严格按照内部审批流程进行支付，确保了资金拨付全流程严密合规、操作规范。

（2）组织实施。该项指标分值10分，得分9分，得分率9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关于印发济南市质量强市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关于组织有关质量品牌建设扶持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济南市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等管理制度、验收及实施方案。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制度合法合规。

在项目实施全流程管理中，市市场监管局严格按照建立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实施项目，确保采购招标、合同履行、资金支付及验收等环节的资料完整留存。然而，在转移支付资金拨付至区县后，针对区县财政资金拨付工作的督导环节，当前推进力度仍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

3.产出。指标权重共40分，得分38分，得分率95%。

（1）产出数量。该项指标分值10分，得分9分，得分率90%。

2024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实施科室依据年初既定的目标

任务，有条不紊地分别组织开展各项工作。在全年工作进程中，成功引进2家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12家企业给予知识产权强省会建设创新大赛奖励；为143家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奖补；培育出40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推动设立7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式）服务平台；举办4次产品推介会与培训活动；助力31家企业实现知识产权贯标；推动1家企业荣获中国专利奖；完成6个国家试点建设项目；参与1项国际标准的制定工作；主导制定（且不含事业单位参与的）6项国家标准；成功创建1个山东省优质产品基地。

此外，在相关评选活动中，评选出大赛一二等奖及优胜奖共12个；完成5个主导产业专利导航项目；设立6个专利导航服务点；顺利完成各类项目的第三方评审、审核及验收共计8项；推进8个省级标准化试点建设；助力全市50家企业开展高端品牌培育工作。因区县财政资金紧张，部分奖补资金的拨付进度有所延缓，致使实际发放奖补的企业数量出现了偏差。

（2）产出质量。该项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

2024年度，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实施成果取得显著成效。在核心能力方面，知识产权能力、知识产权管理运用能力及知识产权服务水平均得到显著提升；关键指标上，有效发明专利数量实现年度增长；特色平台建设成果突出，地理标志交易管理平台初步建成，成功助力地理标志保护水平提升与品牌知名度扩大，整体产出质量达标。

（3）产出时效。该项指标分值10分，得分9分，得分率90%。

2024年，市市场监管局负责资金使用的科室，按照工作安排与既定时间节点要求，成功推进了多数工作任务。然而，在资金区县拨付环节，及时性有所欠缺，导致产出时效性出现了偏差。

（4）成本管理。该项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

2024年度，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项目资金全年预算数4219.84万元，实际成本4219.84万元，成本结余率为0%。

在资金不缩减的情况下，市市场监管局及县区能坚定执行品牌建设与知识产权发展核心策略。品牌建设上，严格筛选培育申报对象，投入大量资源指导，提升品牌质量与竞争力，推动区域品牌创建推广。知识产权领域，加大对企业创造、运用、保护及管理支持，鼓励企业加大研发创新、专利申请等投入。同时，大力推进标准化活动，积极参与各级标准制定，建设标准化试点，以标准化促进品牌与知识产权转化。

当资金缩减至原来80%时，核心策略执行遇阻需调整。品牌建设因资金压力，县区筛选申报对象放宽标准，策略从“重质”转向“重量”，难打造高质量核心品牌。知识产权领域支持力度减弱，优先支持部分重点企业。标准化活动积极性降低，优先保障重点项目，长期或高投入项目暂缓或缩减。企业参与积极性受影响，创新投入减少，创新氛围受冲击，品牌建设放

缓，竞争力受限，区域品牌打造受阻，经济增长可能放缓。

当资金缩减至原来50%时，核心策略难以有效执行，甚至虚化。品牌建设区县仅完成最低限度材料上报，缺乏筛选与培育，流于形式。知识产权领域支持力度大幅减弱，难形成有效支持体系。标准化活动参与动力不足，较难完成考核指标。

4.效益。指标权重共20分，得分18，得分率90%。

（1）项目效益。该项指标分值12分，得分10分，得分率83.33%。

经济效益上成果较显著，通过精准扶持品牌建设促进企业销量增长，依托知识产权保护拓展收益渠道，构建起“创新-保护-增值”的良性发展循环；并以资金支撑研发升级拉动核心技术产品产值突破，还借助地理标志品牌带动全产业链发展、增加就业与居民收入，实现企业效益与地方经济增长双赢。

在社会效益层面，本项目实施效果较显著，项目的实施可精准引导产业发展方向，优化产业结构，有效避免低水平的重复建设。同时，还能激发知识产权创造的活力，增强区域的创新竞争力。助力企业提高研发效率，提升成果质量，培育创新型企业。推动产业标准与技术创新协同发展，从而增强在行业中的话语权，为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在可持续影响方面，通过引导建立覆盖研发、生产、服务全流程的标准规范，夯实标准化基础；同时助力标准与技术创新深度融合，鼓励将核心技术成果转化为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乃至国家标准，形成“创新-标准-产业”的良性循环；更通过

培育标准化专业人才、搭建交流合作平台，持续强化企事业单位的标准化意识与制定能力，为其在长期发展中保持标准化竞争力提供稳定支撑，推动标准化水平实现长效提升。

（2）满意度调查问卷。该项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得分率100%。

2024年度，市市场监管局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实施成效显著，各项目均达到预期满意度。其中，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项目企业满意度90%；知识产权项目企业满意度90%；入住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满意度90%；地理标志产品生产企业90%；企业对服务结果满意率95%。

四、项目实施成效

市市场监管局通过资金专项扶持知识产权创新大赛、质押融资、市级品牌建设、核准类等关键领域，筛选出一批优质创新项目，为济南产业振兴注入动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成效突出，发明专利质押数量与项目数量稳步提升，缓解企业融资难题。知识产权服务能力持续增强，本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显著增长，市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运营良好，通过合作交流、培训宣传等活动夯实服务基础。地理标志发展迈上新台阶，初步建成交易管理平台，借助推介会与宣传培训提升品牌价值。标准化建设有力推进，探索试点新经验，加快构建高标准市场体系，在基础研究、技术创新、产业升级中作用凸显，圆满完成年度国家、省级标准化试点建设，参与国际、国家标准制定计划，顺利完成当年山东标准项目建设，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提

供全方位支撑。

五、政策执行情况

（一）政策制定及依据

市市场监管局依据《济南市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2-2025年）》（济政字〔2022〕65号），结合本市实际，与济南市财政局携手，共同制定《济南市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自2022年12月2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同时，依据《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的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济发〔2023〕4号），再度与济南市财政局合作，共同制定《济南市质量强市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自2023年12月25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二）政策延续建议

经综合评估，考虑到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且细则中的各项支持政策和措施对于巩固和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工作成效具有重要意义，建议对该细则进行延续修订。一是结合最新政策要求：紧密结合国家和省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最新政策导向和部署，对细则中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和完善，确保政策的一致性和连贯性。二是优化资助标准和条件：根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和反馈意见，对部分资助标准和条件进行优化。三是完善项目管理流程：对项目申报、受理、审核、公示、资金拨付以及验收等各个环节的管理流程进行梳

理和优化。

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资金拨付预算执行率低，致使资金拨付及时性出现偏差。

2024年度，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项目资金全年预算数为4219.84万元，实际预算执行金额为1589.69万元，预算执行率达37.67%。因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直接导致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出现了一定偏差。一是受财政整体紧张形势影响，多数区县财政部门在资金拨付环节存在不及时的问题；二是在区县财政资金拨付工作的督导方面，当前推进力度尚有提升空间，后续可进一步加强跟进与推动。

（二）指标设置不科学，难以有效衡量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设置时，存在个别定性指标的描述模糊未量化的情况，如“有效发明专利数量年度增幅”“企业营收能力”等。

七、相关建议

（一）加强督导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在区县财政资金拨付工作的督导方面，进一步加强跟进与推动力度，掌握区县资金拨付到位情况，保障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二）优化指标设置，提升指标量化程度。

量化定性指标。对于“有效发明专利数量年度增幅”“企业营收能力”等定性指标，设置成可衡量且便于操作实施的指标。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2.问题清单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项分值3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得满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5分。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该项分值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5分。	3	3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项分值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满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5分。	3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该项分值3分。 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满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5分。	3	2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该项分值4分。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满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5分。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该项分值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适应, 得满分, 每有一处不符合, 扣0.5分。	4	4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该项分值5分。 指标分值=(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指标满分5分, 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5	1.88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 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该项分值5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得满分, 每有一处不符合, 扣0.5分。	5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该项分值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该项分值5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5	4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x100%。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该项分值10分。 指标分值=(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指标满分10分。	10	9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该项分值10分。 指标分值=(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指标满分 值10分	10	10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该项分值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符,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9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10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 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该项分值10分。 指标分值=(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当节约率≥0得10分,节约率<0,每低1%扣0.5分。	10	10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12分)	经济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企业经济营收效益、核心技术产品产值的影响。以及地理标志品牌的知名度提升带来的经济增长。	聚焦于项目实施后对企业经济营收和核心技术产业化的实际带动效果,量化评估项目在提升企业经济价值、增强核心业务盈利能力方面的作用	该项分值4分。 根据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酌情得分。	4	3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专利导航对济南市产业发展指导、知识产权创造能力、企业研发能力的影响、标准化制定能力提升。	聚焦于项目实施过程中,专利导航机制在服务区域发展、激活创新活力、提升产业竞争力等方面产生的综合社会效益,通过量化评估专利导航对区域产业发展、知识产权创造、企业研发能力及标准化建设的实际带动作用,衡量项目在推动区域创新生态优化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公共价值。	该项分值4分。 根据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酌情得分。	4	3
		可持续影响 (4分)	项目实施对企事业单位标准化水平的提升能力。	指标聚焦于项目实施后对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建设的长期推动作用,衡量项目在规范业务流程、提升管理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方面的持续性价值,体现项目成果的长效应用能力。	该项分值4分。 根据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酌情得分。	4	4

	满意度 (8分)	满意度 (8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该项分值8分。 满意度 $\geq 90\%$ 得8分， $90\% < \text{满意度} \leq 80\%$ 得6分。	8	8
合计						100	90.38

附件 2：品牌建设及知识产权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	1	市市场监管局	指标设置时，存在个别定性指标量化不足的情况，如“有效发明专利数量年度增幅”“企业营收能力”等
过程	1	市市场监管局	项目全年预算数 4219.8443 万元，预算执行 1589.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37.67%。因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直接导致资金拨付及时性出现了一定偏差。主要原因是受财政整体紧张形势影响，多数区县财政部门在资金拨付环节存在不及时的问题。
产出	1	市市场监管局	资金拨付不及时，导致产出数量、产出时效性有偏差。
效益			
其他问题			
备注：			